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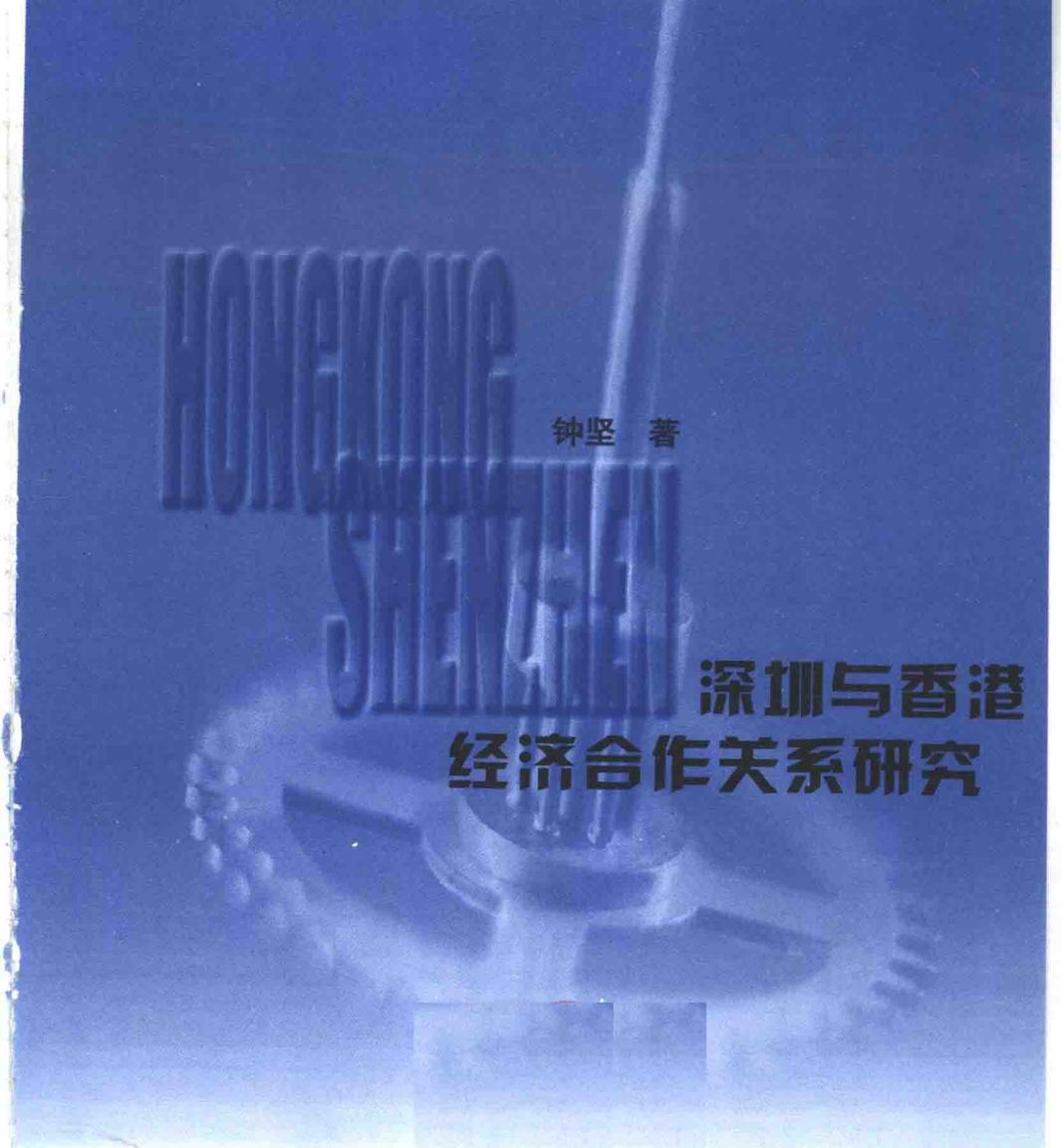
深圳与
香港

经济合作关系研究

钟坚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钟坚 著

深圳与香港
经济合作关系研究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张振明

装帧设计:曹春

版式设计:顾杰珍

责任校对:夏学娟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深圳与香港经济合作关系研究/钟坚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5

ISBN 7-01-003406-0

I . 深…

II . 钟…

III . 地区经济-经济合作-研究-深圳市、香港

IV . F127.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28098 号

深圳与香港经济合作关系研究

SHENZHEN YU XIANGGANG JINGJI

HEZUO GUANXI YANJIU

钟 坚 著

人 人 书 社 出 版 发 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1 年 5 月第 1 版 2001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张:10

字数:232 千字 印数:1-2,000 册

ISBN 7-01-003406-0/F·754 定价:18.00 元

目 录

第一章 絮 论	1
第一节 备受关注的重要研究课题	1
第二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研究概况	15
第三节 本书研究写作的基本思路与框架	18
第二章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生长	21
第一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生长阶段	21
一、深港经济合作的初始时期	21
二、深港经济合作的拓展时期	24
三、深港经济合作的提升时期	25
四、90年代以来经济合作的新特点	27
第二节 深港两地的相互投资	30
一、港商在深圳的投资	31
二、港商在深投资的主要特点	34
三、深圳在香港投资的状况	36
第三节 深港两地之间的贸易往来	41
第四节 深港两地之间的人流、车流和物流	47
第五节 深港两地的金融及服务业合作	51
第六节 深圳对香港的经验及体制的借鉴	56
第七节 深港两地政府的官方接触与交往	57
第八节 深港经济合作的效应与问题	63
一、大大促进了深圳经济的快速发展	63

二、有利于保持香港经济的稳定与繁荣	65
三、对内地经济产生了辐射作用	67
四、深港经济合作还存在不少问题	67
第三章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定位(上)	72
第一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时空定位	72
一、深港两地的历史渊源	72
二、深港两地的地缘关系	80
三、深港两地的人缘关系	83
第二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理论定位	87
一、地域分工与贸易理论和深港经济合作	87
二、区域相互依存理论和深港经济合作	90
三、区域经济增长理论和深港经济合作	92
四、区域城市发展理论和深港经济合作	95
第三节 “东亚模式”与深港经济合作	100
一、“东亚模式”的特征	100
二、深港经济合作的制度特征	103
三、从东亚模式看深港经济合作的走势	104
第四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政治定位	105
一、从“两国”管治到“一国”管治的根本性转变	105
二、必须遵从“一国两制”的基本原则	106
三、深港经济合作的政治意义	109
第四章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定位(下)	112
第一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经济定位	112
一、深港经济发展的历史差异	112
二、深港经济发展实力的差距	118
三、深港经济发展主要指标的比较	122
四、深港管理体制和经济政策的差异	145

五、深港经济具有很强的互补性	147
六、进一步推进深港经济合作的有利因素	154
七、深港经济合作要以互利为原则	155
第二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区域定位	156
一、深港城市功能与定位	156
二、深港与内地的经济关系	177
三、深港与珠江三角洲的经济关系	187
第三节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模式定位	196
一、“取代式”合作模式	196
二、“融合式”合作模式	198
三、“后院式”合作模式	200
四、“自由贸易区”的衔接模式	202
五、“自由港区”的衔接模式	205
六、“互补式”合作模式	209
七、“深港湾区”一体化模式	211
第五章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抉择(上)	213
第一节 深港经济合作的整体框架和制度安排	213
一、深港经济合作的整体框架	213
二、深港经济合作的制度安排	216
第二节 深港基础设施建设的衔接与合作	219
一、深港交通的衔接与合作	219
二、深港口岸的衔接与合作	239
三、深圳河治理工程及新丰江水库引水工程的合作	248
四、深港能源合作	251
五、深港邮电通信的衔接与合作	251
六、深港城市环保的合作	253
第三节 深港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的衔接与合作	255

一、深港制造业的现状、特点与问题	255
二、深港制造业合作的现状与趋势	262
三、深港高科技产业的合作与对策	263
第六章 深港经济合作关系的抉择(下)	273
第一节 深港第三产业的衔接与合作	273
一、商贸业的衔接	273
二、运输业及仓储业的衔接	275
三、旅游业的衔接	277
四、展览业的衔接	279
五、信息业的衔接	279
六、金融业的衔接与合作	282
七、房地产业的衔接与合作	284
第二节 深港经济运行机制的衔接	286
一、香港经济运行机制的特征	286
二、深港经济运行机制衔接的必要性	287
三、深港经济运行机制衔接的思路	288
四、深港之间的人才交流与合作	290
结 论	293
参考文献	300
后 记	307

表 格 目 录

表 1— 1	1979—1998 年深圳利用港澳资金数量统计	32
表 1— 2	1993—1998 年深圳对香港承包工程统计	37
表 1— 3	深圳驻香港、澳门企业一览表	38
表 1— 4	1991—1998 年深圳对香港直接贸易额统计	42
表 1— 5	1998 年深圳主要进出口市场一览表	43
表 1— 6	深圳及内地供港农副产品的数量及比重(1997 年)	44
表 1— 7	深圳与香港市场农副产品价格的比较(上)	46
表 1— 8	深圳与香港市场农副产品价格比较(下)	46
表 1— 9	深圳与香港两地之间历年人流、车流和物流量统计	49
表 1—10	1993—1998 年深圳与香港劳务合同统计	50
表 1—11	1990—1998 年港澳来深过夜旅游人数统计	50
表 4— 1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香港经济(GDP)的增长速度	114
表 4— 2	1979—1998 年深圳经济(GDP)的增长速度	116
表 4— 3	1979—1998 年深圳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上)	116
表 4— 4	1979—1998 年深圳国民经济发展主要指标(下)	117
表 4— 5	1998 年深圳市主要指标在全国大中城市中的排位	119
表 4— 6	1998 年深圳与香港主要经济指标对比	121
表 4— 7	1947—1998 年香港本地生产总值(GDP)	122
表 4— 8	1979—1998 年深圳国内生产总值(GDP)	124
表 4— 9	1970—1998 年香港产业结构	126
表 4—10	1970—1998 年香港制造业所占比例	128
表 4—11	1979—1998 年深圳产业结构	129
表 4—12	1946—1998 年香港政府财政收入	132
表 4—13	1979—1998 年深圳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133

表 4—14	1947—1998 年香港对外贸易总值	134
表 4—15	1979—1998 年深圳对外贸易总值	137
表 4—16	1990—1998 年深圳与香港贸易额比较	138
表 4—17	深港两地外贸依存度比较	140
表 4—18	历年在港新设立的地区总部及地区办事处的海外公司数	141
表 4—19	1998 年在港设立地区总部或地区办事处的海外公司来源地	141
表 4—20	海外公司在香港设立总部所负责的地区	142
表 4—21	美国《幸福》杂志 1997 年排名世界最大 500 家跨国公司在深圳投资名录	143
表 4—22	深港两地之间经济的综合比较	155
表 4—23	1975、1985、1996 年香港银行业三项国际指标及其排名	158
表 4—24	1996 年香港银行业六项国际金融指标及其排名	159
表 4—25	1996 年香港金融市场规模及其排名	160
表 4—26	香港在世界贸易中的排名	162
表 4—27	香港与新加坡的全球竞争力比较	166
表 4—28	1970—1996 年香港与内地的对外贸易额	178
表 4—29	1979—1996 年香港在内地的直接投资	180
表 4—30	1996 年香港中资企业经济指标占香港同类指标的比重	181
表 4—31	大珠江三角洲经济区域经济实力(1994 年)	189
表 4—32	广东省实际利用外资统计	190
表 4—33	广东省对香港贸易出口额	191
表 4—34	1997 年珠江三角洲经济区地级以上城市经济发展比较	192
表 5— 1	深圳港历年泊位及吞吐量统计	225
表 5— 2	深圳港泊位分期建设规划表	226
表 5— 3	香港港口货柜吞吐量及增长率	228
表 5— 4	深港两地过境客货运输量预测	232
表 5— 5	深港两地客货运输方式构成预测	232

表 5—6 深港未来交通远景预测	237
表 5—7 1988—1994 年深圳沙头角、文锦渡、皇岗口岸日均车流量统计	240
表 5—8 1993 年香港主要制造业部门的产值与劳动力比例	257
表 5—9 1997 年深圳主要制造业部门的产值与劳动力比例	259
表 5—10 1997、1998 年深圳主要工业产品产量	261
表 5—11 香港与其他部分国家和地区 R&D 支出占 GDP 的比重(%)	266

第一章 絮 论

第一节 备受关注的重要研究课题

关于深港经济合作的问题由来已久,大致可以追溯到1980年建立经济特区之初,而政府决策层正式提出“深港合作”或者“深港衔接”问题,则是在80年代后期90年初。

1983年6月15日,国务院副总理谷牧说,今天我向小平同志汇报特区情况,他着重讲了两点:一是特区要坚决办下去,不能动摇;二是特区的发展要以香港为依托,两家联合起来打进国际市场。^①

1984年2月18日,应深圳市市长的邀请,香港140多位知名人士、企业家和外商及国务院有关部门、广东省、深圳市驻港机构负责人受邀到深圳参加春茗座谈会。深圳市市长说,深圳与香港经济息息相关,深圳特区的发展对香港的稳定和繁荣将起到积极作用,应互相支持,配合发展,为两地繁荣而努力。^②

1984年9月27日,深圳市市长就中英两国政府草签关于香港问题联合声明接受记者采访时指出:一国两制使香港问题得到圆满解决,也为特区进一步对外开放、发展与香港的多方面合作开辟

① 深圳市档案馆编:《深圳市十年大事记》,海天出版社1991年9月版,第53页。

② 深圳市档案馆编:《深圳市十年大事记》,海天出版社1991年9月版,第76~77页。

了更加广阔前景。深圳、香港两地实行不同制度，是两个不同性质的特区，彼此互相取长补短，互相促进，有利于香港的繁荣、稳定，也有利于加快深圳特区的建设。^①

1986年2月20日，深圳市政府首次举行深港两地新闻界新春座谈会，深圳市市长在谈到深港关系时指出，深圳特区要发展，就要充分利用毗邻香港的优势，处理好与香港的关系；深圳得益于香港，香港同样得益于深圳与内地。两地的密切合作对双方都有好处，深港两地要互相支持，互相配合，取长补短，共同发展，这是处理深港关系的一个基本原则，也是开展深港经济技术合作的共同目标。^②

随着中国改革开放形势的进一步发展，邓小平就如何进一步扩大中国对外开放问题作了周密的思考，提出了著名的再造社会主义“香港”的构想。^③ 1988年6月，邓小平在会见“90年代的中国与世界”国际会议的代表时指出：“现在有一个香港，我们在内地还要造几个‘香港’，就是说，为了实现我们的发展战略目标，要更加开放。”^④ 1989年5月，邓小平又再次强调说：“我过去说过要再造几个‘香港’，就是说我们要开放，不能收，要比过去更开放。不开放就发展不起来。”^⑤ 1992年初，邓小平南方视察深圳经济特区时又再提“造几个香港”的问题，要求深圳在“造社会主义香港”方面“带个头”。

① 深圳市档案馆编：《深圳市十年大事记》，海天出版社1991年9月版，第109页。

② 深圳市档案馆编：《深圳市十年大事记》，海天出版社1991年9月版，第190页。

③ 原深圳市委书记李灏在谈到深港衔接问题时曾说：这个问题最早是“再造社会主义香港”时提出来的，我们与香港总体上是合作关系，但也有竞争，两个制度不同本身就是竞争，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竞争。参见《深港衔接共创繁荣》，南开大学出版社1996年11月版，第516页。

④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267页。

⑤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297页。

邓小平再造社会主义“香港”的思想，短短数语，却言简意赅，内涵丰富，为我们在研究和实践深港经济合作理论提供了巨大的思考空间。邓小平提出再造几个“香港”的实质和目的何在？我们认为，就是要选择几个地方，认真学习实践香港成功的经验，尤其是在吸引外资和经营管理方面的经验；学习和实践建立市场经济体制的经验，使其像香港那样向全世界开放，利用全世界的资源来发展自己，并通过这几个地方所产生的强大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来推动整个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中国社会的全面进步。可见，邓小平再造社会主义“香港”的思想，除具有全国的战略意义外，就其本身来说，还隐含着深港经济衔接与合作这样一个非常重要的现实课题，从而为深港经济合作奠定了重要的理论前提与思想基础。

深圳与香港相互毗邻，关系密切，当初决定建立深圳经济特区，就是想通过其地缘优势，与香港取得更紧密的联系，在香港的“身边”建一个中国对外开放的“窗口”和体制改革的“试验场”，更直接地利用香港并通过香港利用国际的资金、技术、管理经验来加速我国的现代化建设，更直接地与香港合作，直接学习香港并通过香港学习其他国家和地区成功的经验，主要是发展市场经济的经验，从而更快更好地建立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速中国经济发展和建设的步伐。正如邓小平所指出的那样，“社会主义要赢得与资本主义相比较的优势，就必须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一切反映现代社会生产规律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① 深圳毗邻香港，在“吸收和借鉴”方面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充分利用和发挥这个优势，可以率先把深圳建成“社会主义的

^① 《邓小平文选》第三卷，第373页。

香港”。

1993年,中共广东省委主要负责同志到深圳考察,正式提出深圳要搞好“三个衔接”,即要搞好与国际市场的衔接、与香港的衔接和与广东的衔接。这就更加明确具体地提出了深港衔接和合作的问题。

1994年和1995年,江泽民同志两次视察深圳,要求经济特区“增创新优势,更上一层楼”,要求深圳在新形势下要发挥好“四个作用”,即对外开放的“窗口”作用,经济体制改革的“试验场”作用,对内地的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在恢复对香港行使主权和保持香港繁荣稳定方面的促进作用。笔者认为,这是江泽民同志在新的形势下对邓小平“四个窗口”和“再造社会主义香港”思想的发展与创新。这就是说,现在深圳不仅要在借鉴“香港因素”加快自身发展方面继续作出表率,而且要反过来发挥“深圳因素”促进作为中国特别行政区的香港的繁荣稳定,为国家和平统一大业做出贡献。这是党中央、国务院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深圳经济特区提出的新要求和对深港经济合作寄予的新期望。

1995年7月,我国著名经济学家马洪、高尚全联名向国务院副总理李岚清提交了一份报告,建议加快建设深圳盐田港保税区,以实现盐田港保税区与香港葵涌码头的衔接运作。李岚清副总理对这份报告作了重要批示。

1995年10月1日,深圳市市长对深圳市政府有关部门发出指示,要求统一组织力量,在短期内完成高质量的深港经济衔接方案。

1995年11月7日,深圳市常务副市长召集深圳市有关部门就深港经济衔接问题的研究工作作了部署:由深圳市委研究室、市政府办公厅等负责提交A方案,由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提交B方案,A、B方案分别独立做出,最后合并成一份综合的深港

经济衔接方案。

1995年11月14日,深圳市市长在中共深圳市委第二届二次全会上发表《关于制定深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九五”计划的意见》中指出:“毗邻香港是深圳独有的优势,我们要抓住‘九七’香港回归这一历史机遇,搞好深港衔接,促进深港经济繁荣。要借鉴香港的管理经验,加强深港两地的经济联系与合作,充分利用香港国际商贸中心、金融中心、航运中心、信息中心的优越条件,逐步搞好与香港在城市基础设施、产业发展、交通运输、环境保护和运作机制等方面的衔接。在金融业方面,加强联网结算和业务往来;在电力能源工业方面,搞好两地的规划衔接与合作;在高新技术制造业方面,加强引进、开发、制造、装配合作;在运输仓储业方面,优势互补,巩固深港物流中心的地位;在城市建设方面,共同做好西部地区的开发,近期重点是深圳河治理和西部跨海通道工程建设。”

1995年11月15日,中共深圳市委书记在中共深圳市委第二届二次全会讲话中指出,要“积极搞好深港衔接,为促进香港长期稳定繁荣多作贡献”。“江泽民总书记指出:‘由于深圳、珠海毗邻港澳的这种特殊的经济地理位置,对于促进香港、澳门的稳定和发展,具有其他地区不可替代的作用。’搞好深港衔接,有利于深圳在高层次上发挥区位优势。深港衔接,首先是城市基础设施和城市功能的衔接。要加快港口、机场的建设,开辟西部跨海通道,从海运、空运、铁路、公路各个方面加强与香港交通网络的衔接、增强分流与互补的功能,提高深港两地作为运输中心、物流中心的地位。把口岸体制改革好是做好上述衔接的必要条件。要科学规划,与香港共同做好下个世纪引水工程的论证和建设,切实解决两地的长期用水问题。供配电和排洪排污等方面,都要加强两地的衔接和合作。要共同搞好几期深圳河治理。通讯和信息基础设施的建设,也要与香港衔接。其次是产业发展上的衔接。重点是金融、商

贸、信息、旅游等产业的衔接。要充分利用香港这一国际大都市的金融、贸易、信息等优势，加强两地合作，提高深圳相关产业的国际化程度。同时，大力发展‘三高’和创汇农业，提高产品质量，增加品种，确保对香港的供应，提高创汇能力。再次，还要在经济管理和运行机制等方面做好衔接。要借鉴香港和国际上先进的经营机制和管理经验，加快按国际惯例办事的进程。”“总之，我们按照互惠互利、优势互补的原则，努力搞好深港衔接，为香港的长期繁荣稳定做出积极的贡献。”

1996年4月9日，深圳市政府工作报告指出，要“搞好深港经济衔接，促进香港稳定繁荣”，“‘九七’香港回归后，同内地的经济联系将更加密切。要注意搞好深港两地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环境保护和运行机制等方面的衔接，强化深圳国际性城市功能，维护香港国际经贸中心地位，为实施‘一国两制’的战略方针做出贡献”。

报告指出，“加强深港经济衔接，发挥对香港繁荣稳定的促进作用。深圳的特殊地理位置和历史上形成的与香港经济联系的现实，使得深圳在促进香港繁荣稳定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我们要遵循‘一国两制’、互利互惠、优势互补、共同发展、循序渐进的原则，主动做好深港经济衔接的工作。

一是城市基础设施的衔接。加快口岸、港口、机场和道路建设，抓紧实施深港西部通道、皇岗——落马洲过境客运通道、深圳港铜鼓航道等基础设施项目，从海运、空运、铁路、公路各个方面加强与香港交通网络的衔接，提高深港两地作为运输中心、物流中心的地位。深港双方共同搞好深圳河的治理，加强供水、供配电、排洪排污等方面的合作。

二是产业发展上的衔接。针对深港两地具有较强互补性的产业进行衔接，选择部分港资企业进行商业零售业、批发业和进出口

业务的试点；加快深港运输业的合作，鼓励境外航运企业经营深圳近、远航线，积极发展水运服务业，逐步放开水运服务市场；为香港仓储业转移解决仓库用地，吸引港资、外资来深设立保税仓库，开展仓储业务；继续吸引香港实业界到深圳投资，发展加工业；加强深圳旅游景点建设，开发旅游资源，完善已实行的 72 小时旅客便利签证办法；鼓励港资和外资来深办展览业或开设分支机构；加强两地通讯信息业的合作，重点在机构设置和双方股票异地或双重上市等问题上争取突破。

三是运行机制的衔接。借鉴香港经验，在产权制度、企业领导体制以及分配体制方面继续深化改革，形成企业长期发展的内在动力和自我约束机制。按国际惯例建立一套相应的市场规则，扩大和规范生产要素市场。调整政府在市场经济下的经济管理职能，依法管理经济活动，减少对企业经营活动的行政干预和管理的随意性。”这是深圳市有史以来第一次在市政府工作报告中全面、系统地阐明深港经济衔接与合作的问题。

1996 年 6 月 20 至 21 日，深圳市政府举行深港经济衔接方案论证会，《深港经济衔接方案》经专家论证通过。专家委员会认为：“一、《方案》明确了搞好深港经济衔接的重要意义。自改革开放以来，深港两地逐步深化的经济合作关系，为做好深港经济衔接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深圳市是惟一与香港接壤的城市，搞好深港经济衔接不仅有利于深港两地的经济发展，有利于促进香港的稳定繁荣，还将对华南地区乃至全国的经济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二、《方案》集中论证了深港经济衔接中迫切需要予以实施的若干重大的交通建设、口岸建设、能源及水源供应项目，并就有关的产业衔接问题进行了详细的分析。深圳市以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为基础，循序渐进地展开深港经济衔接的思路是符合实际的，可行的。三、在香港回归的新形势下，《方案》对做好深港经济衔接工作，深圳一